

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15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22日发出。各位监事确认均已收悉关于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徵然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（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）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（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）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